



## 重庆交通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2023年度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实施细则

2022-09-01 17:04

为确保我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简称推免生)工作的顺利开展,激励本科学生勤奋学习、积极创新和全面发展,根据教育部和《重庆交通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交大[2021]163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学院实际,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 一、组建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

组长:董莉莉 李志

副组长:曾祥齐 林孝松 刘振

成员:何锦峰 姚阳 温泉 魏晓 余俏 周蕙

秘书:关海长 黎晖

### 二、推荐条件

(一)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应为建筑学、风景园林、城乡规划专业应届本科毕业生,并同时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1. 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理想信念坚定,社会责任感强,遵纪守法,积极向上,身心健康。
2. 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品行表现优良,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3. 勤奋学习,刻苦钻研,成绩优秀。专业计划内必修、选修(不含校选)课程无不及格记录,加权平均成绩在专业排名前30%(含),平均学分绩点不低于3.0。成绩排名以第一次考试成绩为准,重修、免修成绩不参与排名计算。
4. 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成绩不低于425分或全国大学小语种四级考试成绩不低于60分。
5. 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

(二)对在校期间获得A类学科竞赛三等奖以上奖励(排名前3位),或以独立作者或第一作者在核心期刊及以上发表与学业相关科研论文的,确有特殊学术专长或具有突出培养潜质的特殊优秀学生,成绩专业排名可放宽至前50%(含),平均学分绩点不低于2.5。特殊优秀学生的成果将以答辩形式由学校专家审核小组进行审核鉴定,通过审核鉴定或答辩的学生特殊学术专长在推免系统和学校网站上公示无异议后可参加学院综合排名。

### 三、综合成绩

按照学校推免生遴选指标体系和奖励加分制度计算综合成绩。

综合成绩=学业成绩×85%+奖励加分

学业成绩为前四年专业计划内所有必修和选修课程(不含校选课)的加权平均成绩。计算方法为:

学业成绩= $\sum(\text{课程成绩} \times \text{该课程学分}) / \sum \text{课程学分}$

奖励加分根据学生在学术科研、创新创业、社会实践取得成果以及获得荣誉进行认定和加分,总分值不得超过15分(具体详见奖励加分计分标准)。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会同相关领域专家,对申请推免资格学生的科研成果、论文、竞赛获奖奖项及内容进行审核鉴定,排除抄袭、造假、冒名及有名无实等情况,对学生提交的科研成果和竞赛获奖进行评价。

### 四、推免生名额

根据学校下达我院的推免生计划数额,经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集体研究决定。

### 五、推荐程序

(一)学院按照学校要求,及时做好应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的政策宣传工作。

(二) 符合推免条件的学生, 按要求向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秘书处提交推免申请和相关材料(详见附件1)。

(三) 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根据学院实施细则审查报名学生基本条件, 审核奖励加分成果, 核算学业成绩和奖励加分, 进行综合成绩排名, 确定推免生排序名单, 公示3天。

(四) 学院根据学生综合成绩排名以及学校分配的推免生名额确定学院拟推荐名单, 上报学校教务处。

(五) 学校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审议后, 产生推免资格获得者正式名单, 并予以公示, 公示期为10天。公示引发的异议, 由学校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会同相关部门查明情况, 公布处理结果。公示无异议, 由学校将获得推免资格学生名单上传至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推免服务系统”备案。

## 六、其他

(一) 获得推免资格的学生, 在规定时间内登陆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推免服务系统”, 填写申请志愿, 接收并确认招生单位的复试及待录取通知。

(二) 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 取消免试录取资格:

1. 研究生入学前未获得学士学位和本科毕业证书者;
2. 受到法律、行政处罚或学校纪律处分者;
3. 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者;
4. 已签订就业协议并未及时解除协议或者申请出国者;
5. 在申请推免生过程中弄虚作假者。

## 七、奖励加分计分标准

学院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奖励加分计分标准如表1所示。

表1 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奖励加分计分标准表

加分类别	获奖级别	总分限额	加分值(分)
学科 竞赛	A类一、二、三等奖	5分	5、4、3
	B类一、二、三等奖		4、3、2
	C类一、二、三等奖		3、2、1
	D类一、二、三等奖		1.5、1、0.5
学术成果	SCI、EI、SSCI、CSSCI收录的期刊论文	5分	5
	核心期刊论文		3
	普通期刊论文(含会议论文)		0.5
专利授权	发明专利	3分	3
	实用新型、外观设计专利、软件著作权		0.5
文体 竞赛	国家级文艺类竞赛一、二、三等奖	4分	4、3、2
	省级文艺类竞赛一、二、三等奖		3、2、1
	国家级体育类竞赛1-8名		4、3、2
	省级体育类竞赛1-4名		3、2、1
荣誉 称号	全国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团干部、优秀青年志愿者、“三下乡”先进个人等其他国家级荣誉	3分	3
	重庆市优秀共产党员、重庆市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		2

	秀共青团员、优秀团干部、优秀青年志愿者、“三下乡”先进个人等其他重庆市级荣誉		
	校级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团干部、优秀青年志愿者、“三下乡”先进个人等荣誉。		0.2
其他	承担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国家、市级、校级）	2分	2、1、0.5
	进入国际组织实习		1
	公派海外（境外）学习经历（半年或一学期以上）或在线参与学院组织或认定的国际联合设计工作坊、国际联合研学夏令营（线上学习时长大于8个学时）、应征入伍		0.5
<b>奖励加分累计不超过15分</b>			

说明:

### 1.学科竞赛

- (1) 学科竞赛分类依据以教务处关于竞赛分类调整的最新结果为准;
- (2) 同一学科竞赛多次获奖的以及同一项目内容参加不同学科竞赛获奖, 取奖励最高分值, 不累加;
- (3) 团队性竞赛获奖项目排名前3按100%奖励分值加分, 项目排名4-6按50%加分, 其他按20%加分;
- (4) 比赛设置特等奖的, 特等奖按一等奖分值加分;
- (5) 学校未涵盖的专项学科竞赛, 可由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认定后, 按相应标准进行加分;
- (6) 学科竞赛类别累计加分不超过5分。

### 2.学术成果

- (1) 申请者为论文第一作者, 作者所在单位为重庆交通大学;
- (2) 论文内容须与本专业相关或与本人参与的创新创业项目研究内容相关;
- (3) 发表论文一律以所提供的原件为准, 录用通知不予承认; 被检索的论文须提交正式检索证明;
- (4) 核心期刊是指以论文刊出当期是否为北大核心为准(含CSCD收录期刊), 其它未列入核心期刊但学术水平较高的详见附件2, 按核心期刊加分;
- (5) 普通期刊论文(含会议论文, 非论文摘要) 认定篇数最多不超过2篇, 新闻类文章不算;
- (6) 学术成果类别累计加分不超过5分。

### 3.专利授权

- (1) 专利授权须为原始发明, 专利权人为重庆交通大学, 限第1发明人。受理阶段或转让、变更发明人的不予承认;
- (2) 专利授权类别奖励项目中, 有多项专利授权的, 只计算一次奖励分值, 不累加;
- (3) 实用新型、外观专利、软件著作权每人限2项;
- (4) 专利授权类别累计加分不超过3分。

### 4.文体竞赛

- (1) 以团体为单位参加比赛的, 成员总数少于(含) 11人的, 各成员按相应等级得分的1/2加分; 成员总数超过11人的, 各成员按相应等级得分的1/4加分; 篮、排、足以实际比赛上场主力队员人数加分;
- (2) 比赛设置特等奖的, 特等奖按一等奖分值加分, 其他等级顺延;
- (3) 文体竞赛类别奖励项目中, 有多项获奖的, 只计算一次奖励分值, 不累加;
- (4) 文体竞赛级别由校团委和体育部认定;
- (5) 文体竞赛类别累计加分不超过4分。

### 5.荣誉称号

- (1) 荣誉称号类别奖励项目中, 同一项目名称获得多项荣誉称号的, 只计算一次奖励分值, 不累加;
- (2) 荣誉称号类别累计加分不超过4分;
- (3) 学校未涵盖的荣誉称号, 可由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组织认定后, 按相应标准进行加分。

### 6.其他类别

- (1)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须已通过结题验收, 每项只计前五名, 按照50%、25%、15%、5%、5%计分;
- (2) 其他项目类别累计加分不超过2分。

7.所获奖励加分成果均为大学在读期间获得, 须提供证明材料, 截止日期为推免申请材料提交截止时间。

8.学生与直系亲属或学历、职称、职务明显高于本人者合作的科研成果、竞赛奖项等仅作为参考, 不纳入学生本人推免综合评价成绩计算体系, 同等条件下可优先考虑。

重庆交通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

2022年9月1日

**附件1 推荐材料清单**

1. 重庆交通大学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资格申请表2份
2. 重庆交通大学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资格两位专家推荐信各1份
3. 重庆交通大学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个人陈述1份
4. 本科阶段成绩单1份（须加盖学校教务处成绩专用章）
5. 全国大学英语四级、六级考试成绩证明复印件1份（须查验原件）
6. 申请人提交的获奖证书、体现自身学术水平的代表性学术论文，出版物等材料复印件一套（须查验原件）

**备注：** 上述材料均不退还。**重庆交通大学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资格申请表**

填表日期：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照 片
学号		民族		身份证号		
本科所在学院及专业						
通讯地址				邮编		
联系电话		Email				
拟申请研究生志愿	学校：		专业：			
大学阶段获得校级以上奖励和荣誉情况：						
何时参加过哪些科研工作，有何成果（发表论文、出版专著等）：						
申请人所在学院推荐意见（包括对申请人的一贯表现、学业情况及科研能力的介绍）：						
申请人所在专业共_____人，本人专业排名第_____名；						
申请人课程加权平均成绩_____（百分制），奖励分_____（总分15分）。						
综合得分_____（课程平均成绩×0.85+奖励分）。						
学院负责人签字：				院（系）盖章		

校团委审核意见：  签章 _____ 年 月 日	学生工作处审核意见：  签章 _____ 年 月 日	教务处审核意见：  签章 _____ 年 月 日
学校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意见：   (盖章) _____		

## 申请重庆交通大学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资格 教授推荐信

以下由申请人填写

申请人姓名：\_\_\_\_\_ 所在院（系）和专业：\_\_\_\_\_

申请学校、院（系）和专业：\_\_\_\_\_

以下由推荐人填写

推荐人姓名：\_\_\_\_\_ 所在单位：\_\_\_\_\_ 职称：\_\_\_\_\_

您和申请人关系： 任课教师 其他（请说明）\_\_\_\_\_

您对申请人 很熟悉 比较熟悉 有所了解 偶尔接触

	极为突出	优良	处于平均水平	低于平均水平	较差	难以评价
对申请领域一般知识的感悟力						
创新能力						
对科学研究的激情、从事研究工作的努力程度						
独立工作能力						
合作精神						
表达能力						

您作出上述评价的比较群体：\_\_\_\_\_

您作出上述评价的依据是：\_\_\_\_\_



您对申请人的其他评价：

推荐人签名：\_\_\_\_\_ 日期：\_\_\_\_\_

联系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注：此信填写好后须封入信封，并请推荐人在封口处签名。

### 附件2

#### 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核心刊物补充清单（建筑类）

序号	期刊名称	主办单位
1	时代建筑	同济大学
2	建筑师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3	风景园林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北京林业大学
4	新建筑	华中科技大学
5	古建园林技术	北京古代建筑工程公司
6	世界建筑	清华大学
7	建筑创作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
8	室内设计与装修	南京林业大学
9	中国城市林业	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

【关闭窗口】

学院地址：重庆交通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办公楼 邮政编码：400074 电话：023-62789033  
 Copyright 2015 重庆交通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 邮箱：jzcg@cqjtu.edu.cn 管理登陆  
 党总支书记邮箱：jgxydzsj@cqjtu.edu.cn 院长邮箱：jgxyyz@cqjtu.edu.cn